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机构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家	

2、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严燕鸿，2008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1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沈维华，1998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1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滕培彬，200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17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20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为一年。

二、执业记录

（一）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2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4人次、纪律处罚1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67人。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其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三、质量管理水平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执行审计业务时，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准则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建立了完善的审计质量管理体系，涉及业务承接、项目咨询、意见分歧解决、项目质量复核、项目质量检查、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等方面，并采取了有效的措施保证相关程序的实施。

（一）项目咨询

2024 年审计工作开展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业务总部、专业技术部门等质量管理团队及时沟通，对公司会计、审计事项提供专业技术支持和解决方案。

（二）意见分歧解决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明确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并明确规定意见分歧提

出和解决的相关步骤。

在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与公司定期沟通的机制；项目组在项目执行全过程，预审、年审现场结束后及时组织汇报讨论，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三）项目质量复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制度。在 2024 年年报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项目组复核、项目质量复核等，从整体风险管理的角度出发，认真履行复核职责，严格保证复核质量。

（四）项目质量检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检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五）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工作方案

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会针对公司的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审计工作，其中包括收入确认、存货、成本核算、资产减值、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制定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根据计划安排按时、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的时间要求。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配备了专业的审计工作团队，配备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

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专业技术咨询人员等。项目现场负责人以及核心团队成員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

六、总体评价

公司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性原则，秉持专业精神，恪守职业道德，全面践行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审计工作高效推进，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有效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